

# 佛光山慈悲基金會中區 2023 年(上半年)三好助學金方案

一、目的：慈、悲、喜、捨是菩薩把歡喜佈滿人間之重要精神，慈悲基金會為鼓勵兒少行三好，做好事、說好話、存好心，每年定期邀集受助學生回基金會，參與公益活動，以實際投入志願服務，發展優良品德，本會特辦理獎學金方案，以此勉勵兒少於生活中落實三好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佛光山慈悲社會福利基金會

三、協辦單位：佛光山各別分院、佛光會各分會及各區佛光友愛服務隊

四、服務對象：中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、高風險或邊緣戶等弱勢家庭高中職之在學學生。

五、申請起迄日期：上半年 2023 年 3 月 1 日(三)至 2023 年 4 月 20 日(四)

六、收件截止日：上半年 2023 年 4 月 20 日(四)

七、實施辦法：分上、下學期實施

## (一)申請說明：

- 1)前一學期學業智育成績 70 分及操行 80 分以上成績單，或具有特殊才藝競賽、展覽，獲得前五名之成績，並領有證明者。(如：音樂、美術、舞蹈、戲劇、體育、美容、美髮、電腦、數學、科學等相關領域，表現優異者)
- 2)文章乙篇，題目以**慈善、對助學金規劃或學習分享**等方向撰寫，高中職 1200 字以上，一經發現文章抄襲，取消申請資格。
- 3)半年內之志願服務時數證明，高中職 10 小時。

## (二)家庭特殊情形：

- 1)家庭中主要生計責任者死亡、罹患重大傷病、失業、入獄或其他原因而無法工作至家庭陷入困境。
- 2)因遭遇重大變故，至家庭生活陷入困境，求學困難。
- 3)其他經校方實際瞭解確有需要給予補助者。
- 4)「教師推薦函」正本一份，由本學期就讀之學校老師推薦，推薦人親筆簽名、蓋章

## (三)、應檢附證件如下(證件齊全方能受理申請)

檢附證件：※為必備文件

※申請人前一學期成績單

※半年內志願服務時數證明(10 小時)

※文章乙篇(1200 字或以上)

※近三個月全戶戶籍謄本，需有記事欄

※成績或特殊事蹟、表演、表揚之獎狀等證明

※低收/中低收入戶證明書(無中低收證明者，需取得里長開立之清寒證明)

身心障礙手冊(與案主關係：\_\_\_\_\_) (有者提供，無者免)

半年內醫院診斷證明書或醫療費用收據

其他